

#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现就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为独立董事胡杰先生，成员为咎圣达先生、曹旭东先生，其中胡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人员组成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规定。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前，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总体审计计划及重大事项进行初步沟通，协商确定了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时间安排。

2、在审计小组进场前，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要求，初步审阅了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同意以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20 年度审计工作。

3、审计小组进场后，在审计期间，认真履行监督和核查职能，沟通审计情况，特别是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要求年审会计师将审计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通报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

4、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后，对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本期财务报表审计的重要事项进行沟通，就初审意见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详细了解年审工作进程和出现的问题，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时要求年审会计师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以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如期披露。

5、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完成审计报告定稿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事项发表了意见。

###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时沟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讨论沟通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方法，认真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推进审计工作，严格把控审计工作整体质量，确保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通过与立信审计项目负责人的沟通，以及对立信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审查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做出了评价。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 2、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促进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开展。

#### 3、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情况、年度财务状况、担保情况等重大事项的汇报,并审阅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4、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评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的适当性,促进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持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规范运作,积极推动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建立了与公司规模、主营业务、行业状况、风险水平相匹配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岗位职责明确,权限和业务流程清晰,有效加强了对公司经营各环节的风险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合规开展。

####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会议等多种形式协调管理层、内审部及相关部门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持续、良好的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审计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审计效率,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优化,保障公司外审工作有序高效推进。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和义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在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财务报告和评估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依法合规、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2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强化责任意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内审部、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职能和专业作用,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仅供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名）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胡杰 咎圣达 曹旭东

2022 年 4 月 19 日